
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充（换）电站综合保险附加盗窃保险 (2026A版)条款

总则

第一条 本条款是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充（换）电站综合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。

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保险责任

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，同意本保单扩展承保非暴力侵入保险地点引起的盗窃损失。

本条款不负责：

- (一)由被保险人或其雇员不忠实或不诚实而造成的损失；
- (二)盘点时发生的不可解释的遗失或短量。

保险金额

第三条 除另有约定外，本附加险合同的保险金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